

关于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问询函的回函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已收到贵司发来的《关于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交易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经认真自查，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截至本函签署日，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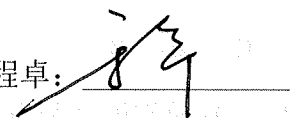
本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问询函的回函》之签字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

程卓：



2021年12月3日